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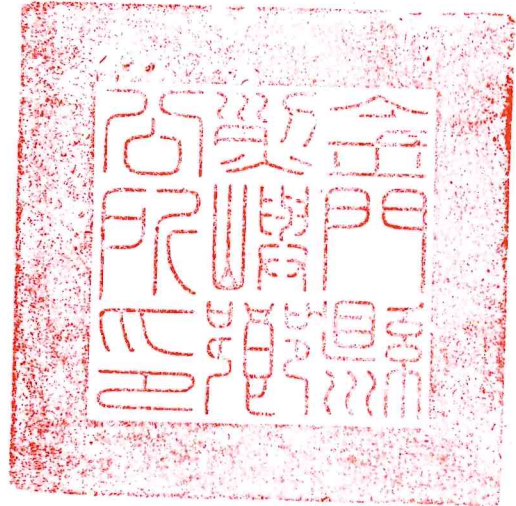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汝民字第1130015661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沙溪測段1286-1、1286-3號國有地有無主墳墓遷葬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4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葬地號：金門縣烈嶼鄉沙溪測段1286-1、1286-3號地號。
- 二、遷葬原因：烈嶼鄉上岐及上林聚落環境改善工程。
- 三、遷葬期間：自公告日起三個月。
- 四、敬請上開地號範圍內之墳墓所有人、管理人及關係人，請於遷葬期限內辦理墳墓起掘遷葬申請，公告期滿後未遷葬者，由本所代為起掘遷葬，並安置於本縣相關納骨所。

鄉長 洪若珊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秘書決行